

证券代码：873038

证券简称：捷甬达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安徽省捷甬达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6 月 15 日 14: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038	捷甬达	2023年6月14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王长平、李梦舒律师

（七）会议地点

深圳市拓智者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前期差错更正的议案》

详见 2023 年 4 月 25 日刊登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四）审议《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五) 审议《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详见 2023 年 4 月 25 日刊登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7）、《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3-008）。

(六)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七)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八)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权益分派。

(九) 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并提供担保》

为满足公司正常经营需要，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预计向银行申请新增或者延续合计总金额不超过陆仟万元人民币的循环综合授信额度，并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为上述综合授信中的部分授信业务提供担保，循环担保额不超过玖仟万元人民币（包括公司对子公司担保，子公司对公司担保），并接受公司实际控制人施东，陈杰等关联方为上述综合授信中的部分授信业务提供抵押、质押、信用担保，循环担保额不超过玖仟万元人民币。

详见 2023 年 4 月 25 日刊登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提供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十) 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度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预计 2023 年子公司深圳市拓智者科技有限公司租赁关联方深圳市捷甬达实业有限公司的两辆汽车，即别克商务汽车粤 B787BK 及大众汽车粤 B8C06Q。

详见 2023 年 4 月 25 日刊登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预计 2023 年度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0)。

(十一) 审议《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利益。为保证公司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拟续聘其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详见 2023 年 4 月 25 日刊登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拟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告编号：2023-011）。

(十二) 审议《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详见 2023 年 4 月 25 日刊登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十三) 审议《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详见 2023 年 4 月 25 日刊登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会计估计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
2. 委托代理人出席委托人亲笔签

署的授权委托书以及股东账户卡；3. 由法定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法定代表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以及股东账户卡；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以及股东账户卡。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年6月15日9：00

（三）登记地点：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毛益飞 18055334461

（二）会议费用：与会人员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省捷甬达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安徽省捷甬达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安徽省捷甬达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